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22年度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洪良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

在本公告之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阮洪良先生、姜瑾華女士、魏葉忠先生、沈其甫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攀女士、華富蘭女士和吳幼娟女士。

股票简称：福莱特

股票代码：601865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运河路 1999 号）

**关于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二二年六月

##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0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 195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高透面板制造项目	年产 75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高透面板制造项目	434,933.56	193,000.00
		年产 120 万吨光伏组件盖板玻璃项目		
2	年产 150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超薄超高透面板制造项目		375,296.00	227,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80,000.00	180,000.00
合计			<b>990,229.56</b>	<b>600,000.00</b>

注：“年产 150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超薄超高透面板制造项目”将分期实施，本次募投项目投资用于该项目一期建设。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可以对上述单个或多个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调整。若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上市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上市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度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规定程序予以置换。

##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一）年产 195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高透面板制造项目

本次年产 195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高透面板制造项目，根据实施地块不同，分为“年产 75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高透面板制造项目”和“年产 120 万吨光伏组件盖板玻璃项目”两个子项目，合计拟投资 434,933.56 万元新建 5 条窑炉熔化能力为 1,200 吨/天的光伏玻璃生产线。两个子项目拟在相邻地块按照“统一规划、整体建设”的原则进行投入及建设，合并计量项目的建设进度以及后续经营情况。本

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扩大光伏玻璃产能，优化光伏玻璃产品结构，通过规模效应降低成本，提升公司净利率水平，促进业务可持续发展。

### **1、项目具体情况**

项目名称：年产 195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高透面板制造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安徽福莱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点：安徽省凤阳县凤宁产业园区

项目总投资：434,933.56 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公司拟投资 434,933.56 万元用于年产 195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高透面板制造项目，新建 5 条窑炉熔化能力为 1,200 吨/天的光伏玻璃生产线。

项目实施期限：项目建设期为 18 个月，建成投产后 6 个月达产。

###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为 434,933.56 万元，其中，土建工程 121,202.33 万元，设备购置 249,858.85 万元，基本预备费 18,553.0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5,319.32 万元。本次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193,000.00 万元。

### **3、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7.04%，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18 个月）为 6.56 年（所得税后）。项目投运后，达产期年平均销售收入 492,809.30 万元，年平均净利润 57,813.68 万元，项目具有较高的经济效益。

### **4、项目用地取得情况**

“年产 75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高透面板制造项目”已取得凤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皖（2020）凤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2806 号《不动产权证书》，权利人安徽福莱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坐落凤阳县板桥镇凤宁产业园，土地使用权面积 371,914.00 平方米，权利性质为出让，用途为工业用地。

“年产 120 万吨光伏组件盖板玻璃项目”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凤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编号为 341126 挂牌【2021】128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 **5、涉及的备案、环评事项**

#### **（1）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经凤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予以备案，其中，“年产 75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高透面板制造项目”备案编号：2019-341126-30-03-029040；“年产 120 万吨光伏组件盖板玻璃项目”备案编号：2020-341126-30-03-017001。

## （2）环评情况

“年产 75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高透面板制造项目”已取得滁州市凤阳县生态环境分局出具的风环评[2021]25 号《关于安徽福莱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75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高透面板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年产 120 万吨光伏组件盖板玻璃项目”已取得滁州市凤阳县生态环境分局出具的风环评[2020]106 号《关于安徽福莱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120 万吨光伏组件盖板玻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

## （二）年产 150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超薄超高透面板制造项目

公司拟投资 375,296.00 万元用于年产 150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超薄超高透面板制造项目，新建 4 条窑炉熔化能力为 1,200 吨/天的生产线。该项目将分期实施，其中一期项目新建 3 条窑炉熔化能力为 1,200 吨/天的生产线，拟投资金额 253,104.16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27,000.00 万元；二期项目新建 1 条窑炉熔化能力为 1,200 吨/天的生产线，拟投资金额 122,191.84 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投入。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扩大光伏玻璃产能，优化光伏玻璃产品结构，通过规模效应降低成本，提升公司净利率水平，促进业务可持续发展。

### 1、项目具体情况

项目名称：年产 150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超薄超高透面板制造项目（一期）

项目实施主体：安徽福莱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项目实施地点：安徽省凤阳县凤宁产业园区

项目总投资：253,104.16 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公司拟投资 253,104.16 万元用于年产 150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超薄超高透面板制造项目（一期），新建 3 条窑炉熔化能力为 1,200 吨/天的生产线。

项目实施期限：项目建设期为 18 个月，建成投产后 6 个月达产。

###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为 253,104.16 万元，其中，土建工程 72,639.57 万元，设备购置 154,717.25 万元，基本预备费 11,367.8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4,379.51 万元。本次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227,000.00 万元。

### 3、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6.74% ，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18 个月）为 6.62 年（所得税后）。项目投运后，达产期年平均实现销售收入 295,685.58 万元，年平均净利润 34,588.03 万元，项目具有较高的经济效益。

### 4、项目用地取得情况

安福玻璃已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与凤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编号为 341126 挂牌【2021】134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 5、项目备案、环评事项

#### （1）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经凤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予以备案，项目备案编号：2020-341126-30-03-020542。

#### （2）环评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滁州市凤阳县生态环境分局出具的风环评[2021]5 号《关于安徽福莱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超薄超高透面板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

#### （三）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180,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分析

### （一）年产 195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高透面板制造项目和年产 150 万吨新能源装备用超薄超高透面板制造项目

#### 1、满足光伏产业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紧抓行业发展机遇

随着环境污染、能源短缺等问题的日益突显，积极推动新能源战略、加快新能源推广应用已成为全世界普遍关注的焦点。太阳能光伏发电凭借其在可靠性、安全性、环保性等方面的诸多优势，正在加速取代传统化石能源，完成从补充能源角色向全球能源供应主体的转变。全球各国纷纷出台相关政策推动光伏产业的

发展。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署（IRENA）预测，2030 年全球太阳能光伏累计装机容量预计将达到 2,840GW，市场潜力巨大。

光伏玻璃作为晶硅光伏组件生产的必备材料，是太阳能发电机的重要组成部分，受益于光伏产业的高速发展以及双玻组件渗透率的不断提升，光伏玻璃行业呈现稳定增长趋势。根据 Zion Market Research 的研究报告，全球太阳能光伏玻璃预计到 2028 年将达到 520 亿美元的市场规模，复合年增长率为 33.46%，行业规模持续扩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大幅提升公司供货能力，满足与日俱增的市场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对公司可持续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 **2、提高生产能力，扩张先进产能**

多年来，公司始终坚持“长远布局、合理规划”的发展战略，紧紧抓住下游行业的市场发展机遇，全面整合公司优势资源，不断加强公司的国内外市场竞争力。

在新的行业环境下，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光伏玻璃供应商，产品获得客户一致认可，客户订单需求不断增加，产销规模稳步扩大，产能利用率逐年攀升，现有产品线的产能利用率已经趋于饱和。如果不对此情况加以改善，随着我国对太阳能等可再生资源的进一步利用，光伏玻璃市场对低成本、高品质、大规模产能需求进一步扩大，公司将错过良好的发展机遇，严重影响公司市场份额的提升，进而影响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因此，以加强技术创新、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为出发点进行扩产，提高供货能力，进一步扩大生产线建设是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

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大幅度提升公司供货能力，显著提高公司现有的生产能力和生产水平，增加光伏玻璃成品产量，巩固并提升市场占有率，增强盈利能力，推动公司快速形成产业规模化发展。

## **3、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加速布局大尺寸/超薄超高透光伏玻璃产能**

光伏玻璃是光伏组件的上游原材料，其强度、透光率等直接决定了光伏组件的寿命和发电效率。伴随着平价上网后产业链环节的倒逼机制，光伏行业开启新一轮的降本增效，新技术应用呈现超预期的发展态势。以光伏组件为例，大尺寸的 182mm 硅片和 210mm 硅片因具有提升组件的功率和转换效率，摊薄单位系统成本等优点，呈快速发展趋势，根据光伏行业协会预测，大尺寸的 182mm 硅

片和 210mm 硅片 2022 年市场占比将达 75%。而随着国内外光伏组件厂商纷纷开始使用大尺寸硅片，对于封装的光伏玻璃也已经不再满足于原来的小尺寸。

同时，由于太阳能电池光电转换效率的提升可有效降低发电成本，而要想提升光电转换效率，在光伏玻璃方面，重点在于提升透光率及降低玻璃厚度。因此，薄片化、高透光率的光伏玻璃产品将满足组件企业对于追求“更高品质、更高效率、更低成本”的先进光伏产品的需求。

公司布局大尺寸、薄玻璃较早，在降低光伏玻璃厚度及生产大尺寸光伏玻璃上拥有多年的研究经验。同时，公司亦掌握了减反射高透过率超白压花玻璃、超高硬度光伏镀膜玻璃等提升光伏玻璃透光率的先进技术。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加速布局大尺寸/超薄超高透光伏玻璃产能，满足市场需求，提升公司光伏玻璃产品市场占有率，对公司可持续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 **4、建立规模化生产优势，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光伏玻璃的生产具有刚性特征，窑炉结构设计直接影响了生产效率及生产成本，大型窑炉具备更高的熔化率及切片成品率，其内部的燃烧和温度更稳定，所需要的原材料和能耗更少，使得光伏玻璃的生产效率更高，生产成本更低。因此随着越来越多的企业进入到光伏玻璃行业，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与其他资本密集型制造行业相似，光伏玻璃企业唯有持续规模化经营才能有效降低经营成本、抵御市场波动风险，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

公司目前是行业内少数拥有日熔量千吨级以上生产线的光伏玻璃生产企业之一，在生产规模、生产效率和生产成本上具备明显的竞争优势。面对竞争激烈光伏玻璃市场，本次募投项目将在之前投产成功经验的基础上，继续配备先进的生产设备，采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一代中国光伏组件压延玻璃生产技术。未来随着本次募投项目产能的持续释放，将进一步强化公司规模效应，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以及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巩固并提高在光伏玻璃行业的领先地位。

#### **5、优化公司的产业链布局，加强产品服务能力**

近年来，在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下，我国光伏行业迅猛发展，已逐渐形成链条完整的产业链，行业呈现产业集聚的倾向。

本次募投项目位于安徽省滁州市，近年来，滁州市光伏产业持续提质增量，实现快速发展，已形成较完整的产业链，隆基绿能、晶科能源、福莱特和东方日升等中下游龙头企业纷纷入驻。根据《安徽省“十四五”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制造强省建设）规划》，未来亦将以合肥、滁州“双极”为引领，打造国内领先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光伏产业链集群。

本次募投项目的开展，有助于公司把握项目实施地产业链政策，优化公司的产业链布局，夯实公司在光伏产业链中的地位，提升公司的市场反应速度和能力，为下游光伏组件厂商提供更好的产品及服务，进一步增强双方的战略合作。

#### **6、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继续深耕光伏玻璃领域**

公司目前是行业内领先的光伏玻璃企业，面对太阳能新能源产业的发展机遇，公司战略目标为将自身打造成技术先进、服务社会、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低碳节能及绿色新能源玻璃集团，力争成为全球领先的光伏玻璃生产研发基地、拥有完整的光伏玻璃产业链，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赢。

因此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和实施有助于公司继续深耕光伏玻璃领域，扩大公司现有产能，提高综合业务实力，有利地推动公司未来经营战略的实现，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需求。

#### **（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光伏玻璃行业是资本密集行业，公司目前业务发展较快，营业收入持续增长，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80,680.40 万元、626,041.78 万元、871,322.81 万元和 350,890.08 万元，分别同比增长 56.89%、30.24%、39.18%和 70.61%。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营运资金需求也随之提高。因此公司需要补充与业务经营相适应的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持续、健康的业务发展，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 **（一）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为项目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政策支持**

随着全球气候变化的加剧，以可再生能源替代传统能源的形势日益严峻，加快发展可再生能源发电已逐渐成为全球统一意志。太阳能凭借其可发电总量大、

安全可靠性高、有助于减少二氧化碳、应用范围广等优势获得全球大多数国家的青睐，成为替代传统石化能源的最主要可再生能源。2020 年以来，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提出，进一步指明了我国能源发展变革的战略方向，为我国可再生能源发展设定了新的航标，多项利好政策陆续出台，光伏等可再生能源发展进入再提速阶段，主要政策包括：

名称	时间	主要内容
《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	2022 年 5 月	提出了 7 方面 21 项具体政策举措，旨在锚定到 2030 年我国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的目标，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
《关于推进共建“一带一路”绿色发展的意见》	2022 年 3 月	鼓励太阳能发电、风电等企业“走出去”，推动建成一批绿色能源最佳实践项目。
《关于进一步推进电能替代的指导意见》	2022 年 3 月	大力推进工业及建筑领域电气化，进一步拓展电能替代的广度和深度，到 2025 年，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30% 左右。
《2022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	2022 年 3 月	要稳步推进能源结构转型，风电、光伏发电发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的比重达到 12.2% 左右。
《“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	2022 年 3 月	到 2025 年，全国新增建筑太阳能光伏装机容量 0.5 亿千瓦以上。
《关于印发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的若干政策的通知》	2022 年 2 月	要组织实施光伏产业创新发展专项行动，实施好沙漠戈壁荒漠地区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鼓励中东部地区发展分布式光伏，推进广东、福建、浙江、江苏、山东等海上风电发展，带动太阳能电池、风电装备产业链投资。
《“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	2022 年 1 月	提出要全面推进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大规模开发和高质量发展，优先就地就近开发利用，加快负荷中心及周边地区分散式风电和分布式光伏建设，到 2035 年，能源高质量发展取得决定性进展，基本建成现代能源体系。
《智能光伏产业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 年）》	2021 年 12 月	到 2025 年，要形成完善的硅料、硅片、装备、材料、器件等配套能力，光伏行业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产业技术创新取得突破。
《“十四五”能源领域科技创新规划》	2021 年 11 月	聚焦大规模高比例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研发更高效、更经济、更可靠的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先进发电及综合利用技术，支撑可再生能源产业高质量开发利用
《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	2021 年 9 月	到 2025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比 2020 年下降 13.5%，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20% 左右；到 2030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比 2005 年下降 65% 以上，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25% 左右，二氧化碳排放量达到峰值并实现稳中有降；到 2060 年，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和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全面建立，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80% 以上。

综上所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极大的促进了行业的发展，为本次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政策支持。

## **（二）领先的技术储备为项目实施提供技术保障**

公司视技术创新、产品研发为发展的生命线，在光伏玻璃领域深耕多年，通过自主研发和持续的技术改造及技术创新，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早在 2006 年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成为国内第一家打破国际巨头对光伏玻璃的技术和市场垄断的企业，成功实现了光伏玻璃的国产化。公司作为我国最早进入光伏玻璃行业的企业之一，也是我国光伏玻璃行业标准的制定者之一，参与了《太阳能用玻璃第 1 部分：超白压花玻璃（GB/T30984.1-2015）》、《光伏压延玻璃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标准（GB 30252-2013）》等标准的制定。

作为领先的光伏玻璃制造企业，公司已获得近 200 项光伏玻璃相关专利，在光伏玻璃的配方、生产工艺和自爆率控制等关键技术方面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同时，公司非常重视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持续增加，形成了“在研项目—成熟项目—产业化项目”逐层推进的良性循环，积累了一些具有市场发展前景的储备产品。另外，公司着力建设一流的研发中心，加大与校企、行业内知名企业研发合作，全面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依托于公司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产品质量稳定，性能优于同类型产品，同时自主研发核心技术安全性高，能够及时的、有针对性的应对各种技术难题，降低运营风险，为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可靠的技术保障。

## **（三）丰富的生产经验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作为光伏玻璃制造行业的知名品牌商，公司具备成熟的技术工艺、丰富的项目建设、生产及管理经验，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技术工艺方面，公司经过多年的反复验证，不断更新优化生产工艺并提升工艺技术的先进程度。通过精准的料方设计、窑炉温控和优越的工艺系统等对生产过程的严格控制，提高产品质量、降低能耗、压缩生产成本。

项目建设经验方面，公司已在浙江、安徽、越南等多地建设生产基地，相继建造了多个大型光伏玻璃窑炉及生产线，用于生产光伏玻璃，公司在大型窑炉的

设计、建设、运营及维护等方面积累了大量的经验，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经验保障。

生产经验方面，作为最早进入光伏玻璃行业的企业之一，公司将现有的生产工艺流程与生产、技术、检验等多部门密切配合，制定严格的生产考核制度以及质量控制程序来保障生产的顺利实施。

生产管理方面，公司已在生产、技术、质量、计划、人事、设备各环节制定了较成熟的控制标准。目前，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审核，产品取得了中国 3C 认证、瑞士 SPF 认证等认证。公司将持续优化内部管理体系的标准化建设，加强生产管理各部门之间协调配合，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综上所述，公司在长期经营现有生产基地的过程中，在项目建设、技术工艺、生产管理、品质管控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可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各项工作有章可循，为公司的快速扩张奠定了坚实基础，也为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的制度和体系保障。

#### **（四）优质的客户资源和完善的营销网络为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保障**

大型光伏组件企业十分注重供应商的评审，对供应商综合实力和行业经验有较高要求，而且光伏玻璃产品取得出口国权威机构的认证需要耗费大量时间与费用，具有较高的行业壁垒。因此，一旦光伏玻璃企业成功进入大型光伏组件合格供应商名录，双方就会达成较为稳定且持久的合作关系。

多年来，公司始终致力于光伏玻璃的生产与研发，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雄厚的技术力量，产品质量和性能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福莱特”也成为广大客户认可的知名品牌。依托良好的技术研发能力及稳定的产品性能，公司赢得了客户的充分认可和较好的市场口碑，积累了较为丰富的客户资源，与众多全球知名光伏组件企业建立了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并签订了长期销售合同，包括晶科能源、隆基绿能、晶澳科技、东方日升等国内外知名品牌。

此外，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销售网络和渠道。公司的销售团队直接接触客户及潜在客户，以达成产品销售。公司通过参加国内外研讨会、展示会或展览会的方式，增加产品曝光率、推广产品；通过参加行业协会等方式，保持对行

业需求的认知，加强对客户及潜在客户的接触；并保持与现有客户的密切联系，保障售后服务。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展开，扩大光伏玻璃的产能。公司经过多年经营所积累的丰富客户储备将有利于公司良性循环发展，能够在市场上快速的建立优势，从而缩短业务培养周期，减少运营风险，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开展提供充足的市场空间。

##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未来公司整体战略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募投项目建成运营后，有利于进一步夯实公司在光伏玻璃行业的领先地位、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运用合理、可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将有较大幅度的提升，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资产结构进一步优化，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改善。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可用于偿还银行借款，降低财务成本和财务风险，公司的整体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均将得到显著增强，提升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

#### **2、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光伏玻璃业务规模，夯实公司光伏玻璃的行业地位，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伴随着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整体盈利水平将得到提高，能够有效巩固公司市场地位，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将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经济效益需一定的时间，短期内可能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指标一定程度的摊薄。伴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建设和效益实现，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将逐步提升。

#### **3、对公司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融资，将使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和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大幅增加。未来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始运营，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将得以提升，投资项目带来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将得以增加，从而改善公司的现金流状况。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有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并有效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保证经营活动平稳、健康进行，降低公司经营风险，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具有明显的综合性经济效益。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的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和增强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